

ICS 91.100.30
Q 14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1969—2008
代替 GB/T 11969~11975—1997

蒸压加气混凝土性能试验方法

Test methods of autoclaved aerated concrete

2008-07-30 发布

2009-03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代替 GB/T 11969—1997《加气混凝土性能试验方法总则》、GB/T 11970—1997《加气混凝土体积密度、含水率和吸水率试验方法》、GB/T 11971—1997《加气混凝土力学性能试验方法》、GB/T 11972—1997《加气混凝土干燥收缩试验方法》、GB/T 11973—1997《加气混凝土抗冻性试验方法》、GB/T 11974—1997《加气混凝土碳化试验方法》、GB/T 11975—1997《加气混凝土干湿循环试验方法》。

本标准与 GB/T 11969~11975—1997 相比,主要变化如下:

——修改了抗压强度试验的含水率要求。

——增加了干燥收缩特性曲线绘制方法。

本标准由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水泥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:中国加气混凝土协会、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公司常州建材研究设计所。
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:上海伊通有限公司、北京市现代建筑材料有限公司、浙江开元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、爱舍(上海)新型建材有限公司、北京市加气混凝土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姜勇、苏宇峰、鲍俊海、齐子刚、程安宁、郑华道。

本标准委托中国加气混凝土协会解释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——GB 11969—1989、GB/T 11969—1997;

——GB 11970—1989、GB/T 11970—1997;

——GB 11971—1989、GB/T 11971—1997;

——GB 11972—1989、GB/T 11972—1997;

——GB 11973—1989、GB/T 11973—1997;

——GB 11974—1989、GB/T 11974—1997;

——GB 11975—1989、GB/T 11975—1997。

蒸压加气混凝土性能试验方法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蒸压加气混凝土的干密度、含水率、吸水率、力学性能(抗压强度、劈裂抗拉强度、抗折强度、轴心抗压强度、静力受压弹性模量)、干燥收缩、抗冻性、碳化、干湿循环的试验方法、结果评定和试验报告。

本标准适用于蒸压加气混凝土。

2 干密度、含水率和吸水率

2.1 仪器设备

- 2.1.1 电热鼓风干燥箱:最高温度 200 ℃。
- 2.1.2 托盘天平或磅秤:称量 2 000 g,感量 1 g。
- 2.1.3 钢板直尺:规格为 300 mm,分度值为 0.5 mm。
- 2.1.4 恒温水槽:水温 15 ℃~25 ℃。

2.2 试件

- 2.2.1 试件的制备,采用机锯或刀锯,锯切时不得将试件弄湿。
- 2.2.2 试件应沿制品发气方向中心部分上、中、下顺序锯取一组,“上”块上表面距离制品顶面 30 mm,“中”块在制品正中处,“下”块下表面离制品底面 30 mm。制品的高度不同,试件间隔略有不同,以高度 600 mm 的制品为例,试件锯取部位如图 1。

单位为毫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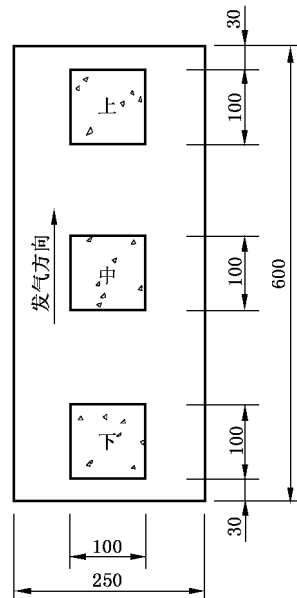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立方体试件锯取示意图(1)

- 2.2.3 试件表面必须平整,不得有裂缝或明显缺陷,尺寸允许偏差为 ± 2 mm;试件应逐块编号,标明锯取部位和发气方向。

- 2.2.4 试件为 100 mm×100 mm×100 mm 正立方体,共二组 6 块。